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115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15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輕艇協會辦理「112年C級立式划槳SUP教練
講習會」實施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2月8日府體競字第11200275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逕洽該會聯絡人黃秋譯小姐，電話：
(02)2918-515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